

永州市政府采购文件

采购项目名称：2026年江华瑶族自治县镉低积累水稻品种采购项目
采购人：江华瑶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采购代理机构：湖南中云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委托代理编号：HNZY-YZCG(JH)-20260429
代理费收取方式：采购人支付代理费（按固定费用收取）
代理费支付标准：固定金额8,000元
专家评审费收取方式：专家评审费由采购人支付
采购计划编号：永江财采计[2026]0057号
采购项目预算：795,000元
是否进行资格预审：否
需求编制时间：2026年05月06日

采购人签章：

江华瑶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需求编制人签章：

唐桂君

编制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主席令第14号修改）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658号）
《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74号）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
《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政部令第110号）
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1〕22号）
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07〕119号）
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
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司法厅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的有关通知
财政部关于《推进和完善服务项目政府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37号）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3〕96号）
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湖南省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的通知（湘财购〔2014〕15号）
其他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及政策

编制基本要求

采购人在招标公告、采购需求和评审标准中不得按以下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

- （一）就同一采购项目向供应商提供有差别的项目信息；
- （二）设定的资格、技术、商务条件与采购项目的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不相适应或者与合同履行无关；
- （三）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等要求指向特定供应商、特定产品；
- （四）以特定行政区域或者特定行业的业绩、奖项作为加分条件或者中标、成交条件；
- （五）对供应商采取不同的资格审查或者评审标准；
- （六）限定或者指定特定的专利、商标、品牌或者供应商；
- （七）非法限定供应商的所有制形式、组织形式或者所在地；
- （八）以其他不合理条件限制或者排斥潜在供应商。

采购人应对采购标的的市场技术或服务水平、供应、价格等情况进行市场调查，根据调查情况科学、合理确定采购需求和价格测算。

采购需求应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政府采购政策的规定。

采购人根据价格测算情况，可以在采购预算额度内设定最高限价，但不得设定最低限价。

采购人根据编制依据和基本要求提出采购需求，采购需求中应落实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

采购人应就采购公告、采购需求和评分标准自行组织征询专家意见（本系统、本单位人员不得作为专家参与征询意见）。

采购需求的内容应当完整、明确，主要包括：

（一）采购需求明细包括：货物或服务名称、技术规格和技术参数、产地类型（国产或进口）、是否接受进口产品、是否为采购节能环保产品、是否为核心产品（必要时需设置同品牌淘汰策略）、技术标准或服务标准、数量、单价（元）、小计（元）、总合计（元）等。

- （二）采购标的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 （三）采购标的所要实现的功能或目标，以及需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四）采购标的需满足的质量、安全、节能环保、技术规格、服务标准等性能要求；
- （五）采购标的的物理特性，如尺寸、颜色、标志等要求；
- （六）采购标的的数量、采购项目交付或执行的时间和地点，以及售后服务要求；
- （七）采购标的的验收标准；
- （八）采购标的的其他技术、服务等要求。

第一章 项目分包

项目简述（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本项目的供应商来源为公告邀请

编号	包名	采购金额（元）	评审方法
1	第一包	795,000	最低评标价法

谈判文件获取方式、时间：

获取时间：详见采购公告

获取方式： 下载投标工具,安装后联网获取

项目对应的采购意向

意向项目名	涉及的预算金额（元）	采购内容概况	预期采购时间
2026年江华瑶族自治县 镉低积累水稻品种采购 项目	800,000	根据湘农联（2026）9号文件，2026年镉低积累水稻品种推广面积： 中稻4000亩，采购种子臻莲两优188，数量8000kg；晚稻1450亩， 采购种子麓两优48，数量2900kg。	2026-04

第二章 项目采购需求

包名：第一包 采购金额：795,000元

<p>包概述：为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重金属污染耕地治理的决策部署，切实推进全县耕地安全利用工作，通过推广种植镉低积累水稻品种，有效降低水稻镉含量，保障粮食质量安全与耕地生态安全。2026年，江华瑶族自治县计划完成镉低积累水稻品种推广面积0.65万亩，本次采购为该项目配套水稻种子采购，专项用于上述推广区域种植。</p>				
<p>评标方法：最低评标价法</p>	<p>采购文件费：0元</p>	<p>资格合格最少供应商数：3个</p>	<p>是否接受联合体：否</p>	<p>是否完全面向中小企业：否</p>
<p>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p>	<p>资格预审后的合格供应商进入下一阶段投标/响应的数量限定：不进行资格预审</p>	<p>期望成交供应商数：1个</p>	<p>投标有效期：90个自然日</p>	<p>合同履约保证金：无</p>
<p>合同内容是否可变：是</p>	<p>需求是否可变：否</p>	<p>供应商二次报价的时长限制：20分钟</p>		
<p>本包所属行业：农、林、牧、渔业</p>			<p>本包类型：货物类</p>	
<p>是否设置了核心产品：否</p>	<p>核心产品同品牌供应商的确定中标/成交候选人规则：无</p>			
<p>特殊情况下确定成交/中标/入围供应商的约定：本包在评审过程中，若发现中标/成交/入围候选供应商存在报价相同的，约定由评委组长采取随机抽取方式来确定最终中标/成交/入围供应商。</p>				
<p>根据《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第三十一条规定：谈判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并给予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平等的谈判机会。本次评标将有供应商谈判环节，请各供应商一直在开标室中保持在线状态，进入供应商谈判环节后谈判小组将分别与各供应商进行谈判对话；因供应商原因导致未能进行谈判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责任。</p>				
<p>本包基本资格要求</p>		<p>本包基本资格证明材料上传要求</p>		
<p>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p> <p>2. 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能力。</p> <p>3.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内）。</p> <p>4.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p> <p>5. 参加开标的是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本人，需上传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若不是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本人，需提供授权委托书。</p>		<p>1. 提供三证合一或五证合一的营业执照扫描件（加盖供应商公章）和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的扫描件，若投标人是自然人的，提供身份证扫描件。具体见下述： （1）投标人为企业的，应提交营业执照或法人登记证书的复印件； （2）投标人为非法人组织的，应提交依法登记证书复印件； （3）投标人为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交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复印件； （4）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提交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p> <p>2. 投标人提供湖南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下载投标工具后获取），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可在模板中填写好后打印出来加盖公章，再拍照或扫描成图片上传）。</p> <p>3. 供应商无需上传证明材料，由评委在www.creditchina.gov.cn和www.ccgp.gov.cn现场联网查验。</p> <p>4. 提供承诺函，承诺：投标供应商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投标供应商与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不存在控股、关联关系，或者与其他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为同一人；投标供应商未为本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下载模板填写上传（模板下载投标工具安装后可见），须加盖供应商公章。</p> <p>5. 下载投标工具后获取，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可在模板中填写好后打印出来加盖公章，再拍照或扫描成图片上传。</p>		
<p>本包特定资格要求</p>		<p>本包特定资格证明材料上传要求</p>		
<p>提供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或种子经营许可证</p>		<p>提供扫描件并加盖公章</p>		

或种子经营备案登记证明。

以上所有要求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供应商均需在电子投标工具的指定位置上传，不按指定位置上传的，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本包货物类需求

货物类需求特别约定：实质性参数用★标注，重要参数用▲标注，一般参数和不区分类型参数用文字标注。

货物序号	货物名(货物标的)	是否为核心产品	是否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单位	单价(元)	数量	小计(元)
1	镉低积累中稻(A07030101-稻谷)	否	否	否	公斤	74	8,000	592,000
		本货物共设置了1条参数。 其中：实质性参数：1条。						
		参数序号	参数类型	参数名	参数值			
		1	★	臻莲两优188	必须符合现行国家标准《粮食作物种子 第1部分：禾谷类》(GB 4404.1-2024)，具体指标为：种子纯度≥97.0%、净度≥99.0%、发芽率≥82%、水分≤13.0%，无检疫性病虫害、无杂草种子，种子品质达标。必须经国家农作物品种审定委员会或湖南省农作物品种审定委员会审定(引种备案)，品种适宜种植区域包含江华瑶族自治县，适配本地气候、土壤等生产条件；稻瘟病综合抗性指数≤5.3，全生育期≤125.0天，具备良好的田间种植适应性与抗逆性。提供：(1)具备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农作物种子质量检验报告》扫描件。该检测机构应已列入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的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并可公开查询；(2)《主要农作物品种审定证书》或《引种备案登记》扫描件。			
2	镉低积累晚稻(A07030101-稻谷)	否	否	否	公斤	70	2,900	203,000
		本货物共设置了1条参数。 其中：实质性参数：1条。						
		参数序号	参数类型	参数名	参数值			
		1	★	麓两优48	投标人所投全部种子，必须符合现行国家标准《粮食作物种子 第1部分：禾谷类》(GB 4404.1-2024)，具体指标为：种子纯度≥97.0%、净度≥99.0%、发芽率≥82%、水分≤13.0%，无检疫性病虫害、无杂草种子，种子品质达标。必须经国家农作物品种审定委员会或湖南省农作物品种审定委员会审定(引种备案)；稻瘟病综合抗性指数≤5.6，耐高温能力、耐低温能力均达到“强”或“较强”等级，全生育期≤118.0天，适配江华县晚稻种植周期与气候条件。提供：(1)具备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农作物种子质量检验报告》扫描件。该检测机构应已列入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的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并可公开查询；(2)《主要农作物品种审定证书》或《引种备案登记》扫描件。			

本包货物类需求的实质性评审(标)规则

货物序号	货物名	参数序号	参数名	是否需要上传证明材料	证明材料类型	上传证明材料的要求
1	镉低积累中	1	臻莲两优188	是	图片	提供证明材料加盖投标人公章。

	稻					
2	镉低积累晚稻	1	麓两优48	是	图片	提供证明材料加盖投标人公章。

本包其他评审要求

序号	需求名	需求类型	需求描述
1	合同	商务	<p>合同草案</p> <p>第一节 合同协议书</p> <p>采购人（全称）：江华瑶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甲方）</p> <p>供应商（全称）：（乙方）</p> <p>为了保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双方签订本合同协议书。</p> <p>1. 项目信息</p> <p>（1）采购项目名称：2026年江华瑶族自治县镉低积累水稻品种采购项目</p> <p>（2）采购计划编号：永江财采计[2026]0057号</p> <p>（3）项目内容：根据湘农联（2026）9号文件，2026年镉低积累水稻品种推广面积：中稻4000亩，采购种子臻莲两优188，数量8000kg；晚稻1450亩，采购种子麓两优48，数量2900kg。</p> <p>（4）项目负责人：唐文涛</p> <p>2. 合同金额</p> <p>（1）合同金额</p> <p>小写：大写：</p> <p>（2）具体标的见附件。</p> <p>（3）合同价格形式：。</p> <p>3.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及方式</p> <p>起始日期：年月日，完成日期：年月日。总日历天数：天。</p> <p>地点：</p> <p>方式：</p>

验收方式及要求： 。

付款：

(1) 付款人： 。

(2) 付款方式：

5. 解决合同纠纷方式

首先通过双方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则通过以下途径之一解决纠纷：

提请仲裁 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6.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1) 在采购或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作出的承诺以及双方协商达成的变更或补充协议

(2) 本合同协议书

(3) 成交通知书

(4) 响应文件

(5) 政府采购合同

(6) 竞争性谈判文件

(7)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图纸。

(8) 其他合同文件。

7.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生效。

8.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份，采购人执份，供应商执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年月日

合同订立地点：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p>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p> <p>电话： 电话：</p> <p>传真： 传真：</p> <p>开户银行：</p> <p>帐号：</p>
2	商务要求	<p>商务</p> <p>1. 报价要求：投标报价为含税全包价，包含种子成本、包装、运输、装卸、保险、质量检测、技术指导、售后服务等所有费用，为供应商运送到采购人指定地点的最终报价。运输途中发生的种子破损、受潮、丢失、变质等一切风险和保险责任，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p> <p>2. 交货时间：中标供应商在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之日起7日内，将全部合格种子交付至采购人指定地点，不得延误农时，逾期交货需承担相应违约责任。</p> <p>3. 验收与货款支付：货物交付时，由采购方、供货方现场共同抽样并密封，送具备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检测；检测合格且采购人收到正式检测报告后，30日内一次性支付全部货款。如产品检测不合格，供货方须在3日内无条件完成退换货，承担全部检测、往返运输费用及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采购人有权拒绝付款、拒收货物或终止合同。</p> <p>4. 随货资料要求：种子调运检疫证随货同行，供货时需同步提交市级及以上国家认可质检部门出具的本批次种子质量检测报告原件、《调运检疫证》原件、《产地检验合格证》原件，所有资料需真实有效、与本批次种子一一对应。若资料不全或不符合要求，采购人有权拒绝接收种子。</p> <p>5. 后期技术与资料服务：中标人须在项目实施全过程及种子质保期内，提供全程免费跟踪技术指导服务，安排专业农技人员深入种植区域，开展播种、田间管理、病虫害防治等技术培训与现场指导；主动配合采购人完成种植面积核实、农户信息登记、项目实施资料整理、报账资料收集归档与报送等工作；接到咨询或问题反馈后，24小时内到场处置，保障项目顺利通过验收。</p> <p>6. 质量质保责任：种子质保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至本季水稻种植收获结束为止。质保期内若因种子本身质量问题，造成出苗不良、减产、绝收等情况，中标人须承担全部经济赔偿责任。</p> <p>注：由于种子特殊性，所投的稻谷种子选择按采购要求品种。本项目不作相同品牌产品的规定。</p> <p>对于上述项目要求，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中进行回应，作出承诺及说明。</p>

本包其他评审要求的实质性评审(标)规则

序号	需求名	需求类型	是否需要上传证明材料	上传证明材料类型	上传证明材料要求
1	合同	商务	否	无	无
2	商务要求	商务	否	无	无

本包执行的优惠政策

优惠政策	优惠方式	供应商所需出示材料	优惠比例(或分数)	备注
小型、微型企业优惠	总报价减免优惠	提供财政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中规定格式的《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10%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均由小型、微型企业制造，即货物均由小型、微型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型、微型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的，享受此优惠；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此优惠政策，货物制造商为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需提供货物制造商的监狱企业/残疾人企业声明函。

异常报价

谈判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谈判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谈判小组应当将其作为响应无效处理。